

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三季度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（2012年第1号）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有关规定，现将2023年三季度资本充足率等指标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介绍

名称：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建树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60073561496XH

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：B0340H313060001

注册及办公地址：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北大街889号

二、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

依据《办法》，未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应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机构，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应包括本行以及符合《办法》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。截至2023年9月末，本行暂无并表资本充足率。

三、资本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余额
1. 核心一级资本	1033833.81
2.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5938.37
3. 其他一级资本	-

4.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-
5. 二级资本	115207.33
6.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-
7.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1027895.44
8. 一级资本净额	1027895.44
9. 资本净额	1143102.77

四、各级资本充足率

单位：%

项目	本行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10.27%
一级资本充足率	10.27%
资本充足率	11.43%

五、最低资本要求

单位：%

项目	最低要求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5.00
一级资本充足率	6.00
资本充足率	8.00

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，本行按要求计提储备资本，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2.5%，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。此外，根据监管要求，本行暂不计提逆周期资本和附加资本。

注：本次信息披露为未经审计的上报监管部门数据。